



这一次,把“余欢水”写成现象的余耕,在《做局人》中讲了一个骗子的故事,同样的“人间真实”——

生活总是让人悲喜交加,小说亦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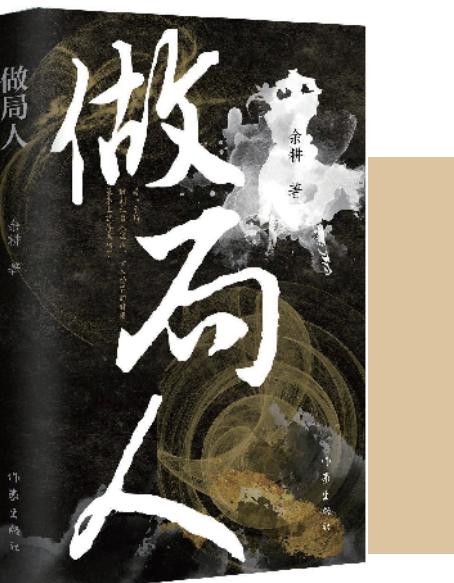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李 魏

他所讲述的故事仿佛就发生在你我身边,他笔下的人物就像是在困顿中挣扎谋生存的我们每一个人。他是现象级网剧《我是余欢水》的原著小说作者,网剧改编自他的长篇小说《如果没有明天》,正是这部小说让他首摘百花文学奖的影视剧改编价值奖。

他是祖籍青岛崂山的作家兼编剧余耕。

在余耕二度摘得百花文学奖的上一本新书《我是夏始之》中,他的自我介绍也和余欢水一样“人间真实”:打过篮球,没进过省队国家队;做过警察,没破过大案要案;开过攀岩俱乐部,没攀岩之前有恐高症,不攀岩后更加恐高;干过银行,进入银行前对数字不敏感,进入银行后对数字越发混乱;最喜欢的工作是做记者,因为一切拿稿子说话。小说创作,让他找到了表达自己的自由。

日前,作家出版社出版了他的最新长篇小说《做局人》,塑造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新形象——骗子余经纬。这部充满了险恶与巧妙骗局的小说,如今已进入改编序列,即将由《疯狂的赛车》的编剧崔斯韦改编成为40集的同名电视剧。记者日前近水楼台,采访到这位青岛作家。



我希望作品既能发人深省,也能让人从心底开出欢喜的花

问:记得4·23阅读活动中,您专门推荐了那时还未正式上架的《做局人》,这部小说的构思对您来说有什么特别之处吗?

答:这本书的创作灵感,来源于这几年我亲身经历的,以及我在新闻媒体上看到的各种真实诈骗事件。十分震撼,也有一种非常紧急的迫切感,就想去写一个关于骗子的故事,警醒世人也警醒那些试图通过行骗来获取不义之财的人。因为这个前提,所以它相比我之前的一些作品,构思上更贴近于生活,也更具有社会使命感和责任感;希望能有更多的读者看到它,提高安全防范意识,这是一个大的创作前提。

问:《做局人》中的主人公,主张“盗亦有道,骗亦有道”,是一个有底线的骗子,他也会反省自己人生的意义,您是抱着一种怎样的态度来讲述这样一个灰色人格的“坏人”的故事的,同情吗?抑或感同身受?

答:我觉得同情或者感同身受都不足以形容我在塑造主人公的那种复杂的心情和角度。故事中的余经纬虽然不是一个让人厌恶的角色,但也绝不会让人谅解,他的点点善念并不能覆盖他造成的毁灭性的伤害,也掩盖不了他行为的罪恶。这太像我们生活中遭遇的骗局,开始时都是光鲜亮丽、温情脉脉的,图穷匕见之时,伤人的獠牙就会给你致命一击。他绝不是没有其他路可走,但他

依然坚定地选择了这么一条注定不归之路,所以他的失败是注定的,同情和唏嘘都只是一些附带的感情色彩。

问:关于这部《做局人》,您更希望读者在接过之后从中得到什么?真实感?荒谬感?

答:如果没有贪婪的人性,这个世界上就不会有骗子。人们总是只看到事物的表象,只会痛恨骗子,而不去鞭笞受骗者的贪婪。作为一个反诈类型的故事,我想让更多人止步于贪婪与尝试的边缘,止步于人性和生活的深渊。

问:是否您的所有作品都有这样的表达冲动,呈现现实的荒谬,有令读者唏嘘的悲剧色彩?

答:我个人认为,好的喜剧故事其实读懂之后都是一出悲剧,同样的道理,令人唏嘘的悲剧故事写好了,也是一出人间喜剧。因为生活总是悲喜交加,我希望我的作品既能发人深省,也能让人从心底开出欢喜的花。

我一直试图用创作的方式,去打败生活中的消极和阴暗面

问:小说界给您的评价,首先是您知道如何去讲一个引人入胜的故事,这是天赋大于后天的培养?如何培养讲故事的能力?

答:说来不好意思,我觉得我之所以会沉迷于创作,其实就是基于现实生活中我是一个重度社交恐惧症患者。我特别不擅长和人打交道,也不太会处理人际关系,所以我就把自己的一些心里话

和观点、看法都通过讲故事的方式在作品里表达了。我觉得这不是一种天赋,而是在经过生活的磨砺和思考之后培养出来的一种能力。培养讲故事的能力还是要通过海量阅读和深度思考,打造一种细腻敏感的心灵环境。尤其是阅读好的作品,这对每一个人来说都很重要。

问:在您看来,小说是一种个人人生观、价值观的输出吗?您创造的所有“人间真实”背后,是积极还是消极,还是消极大于积极?

答:我觉得作品应该忠诚地表达作者的价值观和审美,所以这肯定是一种人生观、价值观的完整输出。就我个人而言,我一直在试图用创作的方式,去打败生活中的种种消极和阴暗面,所以创作是我获得积极正能量的一个重要渠道,也是我的第二生命。

作品应该忠诚表达作者的价值观和审美,而不是一味迎合社会热点

问:一开始读《做局人》,便会联想到一部风靡一时的美剧《HUSTLE》,当时创作这部作品时,有受到影视剧的影响吗?或者说,在您写作时,是否就已经预期到它改编为剧集的可能性,并有所准备?

答:作为一个编剧出身的作家,我承认其实我的每一本小说在创作的过程中,都会不自觉地带入一些改编的元素,这可能也是职业习惯留下的影响。但是我基本上不受外界的干扰,我始终认为创作是一件非常私人化的事情,作品应该忠诚地表达作者的价值观和审美,而不是说要去迎合所谓的社会热点。

问:小说和影视剧的创作,这两种艺术形式,您更加青睐哪一种?哪一种对您而言更加困难?

答:其实这两种创作形式对我来说都很熟悉,就目前而言,我更享受小说的创作乐趣,如果打比方形容的话,小说就是有着完整架构和细节装饰物的精装房,而影视剧的剧本更像是一个等待软装的毛坯房吧,所以肯定小说要求更高,也更细腻精致一些。

问:关于骗子的故事,我也看了最近阿乙写的一个中篇《骗子来到南方》,您是否也会拿自己的作品来与其他作家进行比较?

答:阿乙老师的这部作品我听说过,近期也会找时间拜读一下。其实我很少直接拿自己的作品来和其他作家进行比较,因为我到目前为止都没有写出一部让自己特别满意的作品。所以我一直都在跟自己说,再等一等,我再积攒一下实力,等到我能够拿出一部自己的代表作的时候,我再来和同行们切磋碰壁!

荐书

“博物馆的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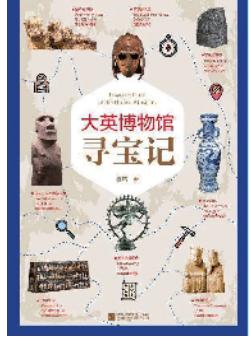
今年5·18国际博物馆日主题为“博物馆的力量”。在博物馆,我们理解过去,并接受思想的传承与新创。同样,在那些与博物馆相关的书籍中,借助文字的洗礼,我们将有更多的机会穿越时空,感知来自博物馆的影响力。以下推荐图书来自“好书探”梳理的一份博物馆主题书单。



《看展去:博物馆里的中国与世界》

丁雨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丁雨博士有着国内和国外的考古实践,该书是他22篇观展感悟的结集。他用专业的眼光,带领读者看展,不仅读懂策展人讲的故事,而且以自己的体验和知识讲述了新内容。他用生动幽默的文字、锋锐的思考与丰沛的情感,将中华大地上的故事串联起来,在重现历史场景、人物风貌的同时,追溯了历史动态演进的线索以及历史规律。



《大英博物馆寻宝记》

程珺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从罗塞塔石碑到《女史箴图》,从刘易斯棋子到复活节岛雕像,每一件都是不同时期的人类智慧、观念与创造力的结晶。热爱艺术的半导体博士、《卢浮宫艺术课》作者程珺在800万件藏品中精选21件稀世珍宝精心讲解,带你高效逛完大英博物馆。



《技忆苏州:苏作工艺陈列》

苏州博物馆 编
文物出版社

书中收录的展品均为苏作工艺馆中上溯宋元、下至近现代、主打明清的精品,与展陈部分分为雕玲珑、琢绮丽、绣华彩三部分,代表了苏作工艺的最高水平。书中每件器物均配有详细的文字介绍,包括时代和尺寸信息、器物描述、工艺说明等,并附器名英文翻译。



《博物馆之美》

陈履生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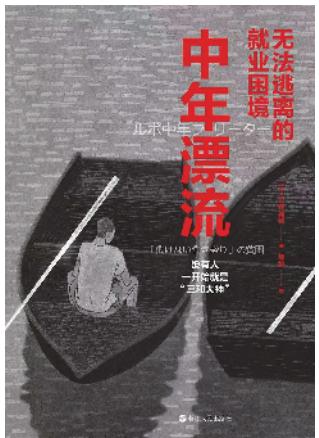
作为博物馆策展人、管理者、运营方,陈履生有30年从业经历,探访过全球370余家博物馆、美术馆。作为艺术家,他拍了数以万计的博物馆摄影作品,以摄影讲述世界各地博物馆的建筑与光影之美;作为普通观众,他感叹于伟大的历史遗存。他提出,理想中的博物馆不仅要有关宏伟而功能设施完善的建筑,要有丰富多样而独特的藏品,更重要的是能够成为国家和城市的骄傲,以其超强的吸引力成为公众的文化依赖,成为几代人抹之不去的人生记忆。

李魏



中年漂流

□张芝萌



水乡迢迢,且歌民谣,一个少年的精神成长史——

记忆的原点,是民谣习得的年代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马晓婷

在小镇与乡村边界的“我”

王尧说,故乡是自己写作中的一粒种子,也是这粒种子最初的土壤。因为有他乡才有故乡。

《民谣》的故事发生在典型的南方乡村,河水从西向东流过,气候、生计、城乡的边界,都随着河流展开。当码头边的少年焦急等待着终于得以回家的外公的船,又怎会知道,秩序会被打破,生活最终将以脱离人们预计和掌控的方式运行。

《民谣》以第一人称写作,“我”的爷爷、奶奶和父亲破产后从小镇到村庄,作为作品中的重要人物之一,奶奶始终以小镇的生活习惯要求“我”。台城与莫庄仅一水之隔,但人们却为它们划出了鲜明的界限,这种界限是曾祖母过年时给出的两毛钱与五毛钱的红纸包所带来的压迫感,是奶奶不愿放弃的优越感。虽然生活在乡下,但主人公身边的人物都或多或少与小镇有着关联,这些日常生活中的规矩所带来的边界的模糊,也定义了“我”,也定义了王尧,这是一个少年所无法左右的。

“我”在故事中的身份是多元的,是亲历者,聆听者,也从自己的视角出发,对一些人和事作出了判断。王尧介绍,小说中的少年并非自己,最初,主人公身上有自己的影子,后来,主人公的成长也影响了自己。某种程度上来说,“我”成为了王尧,这是一个少年所无法左右的。

王尧在故事中的身份是多元的,是亲历者,聆听者,也从自己的视角出发,对一些人和事作出了判断。王尧介绍,小说中的少年并非自己,最初,主人公身上有自己的影子,后来,主人公的成长也影响了自己。某种程度上来说,“我”成为了王尧,这是一个少年所无法左右的。

语言的延展与结构的创新

特殊年代里,少年见证了许多伤痛。但在“我”的心中,却始终有一种温暖的力量在涌动。在书中,这种温暖最直接的体现,就是文字中所延展出的情意绵绵。除了广受赞誉的开篇,打动人心的语言时常在不经意中出现。

“我一直回忆关于外公的许多温暖的细节,以融化雨水、冰块和风。”

“你靠近麦田时,你远离麦田时,你在田里弯腰时,你从高处往下望时,麦苗的绿都不一样。”

“靠在码头右侧的木船似乎开始晃动,四周的冰块在阳光下融化和陷落。”

作家阎连科在《民谣》一书荐评中表示,“语言在这部小说中,不仅承载着叙述之要务,而且

“我坐在码头上,太阳像一张薄薄的纸垫在屁股下。”在小说处女作《民谣》的开篇,鲁迅文学奖得主、学者王尧以一个极富画面感的文学镜像,为读者打开了现实与历史诗意眺望的窗口。从二十多年前写下的一个个片段,到作品出版时的一个完整故事,正是那些呼吸和心跳作为旋律,谱写出一曲《民谣》。

“我试图要写出一个少年的成长史,写出一座村庄的变迁史,写出我所处时代的自我更新的历史。里面有很多青少年的梦想以及他的幻觉,和他视野当中人物的沉浮。”正如王尧所说,这次马拉松式的写作,也是在完成“我”与村庄和时代的关联重建。少年在往事中奔跑,真实和虚构不断变化,绵绵延展的温暖,抚慰了飘零的苍老。



《民谣》
王尧著
译林出版社

还承载着让语言回归语言本身之使命。”与此同时,更为可贵的是,作家在呈现这种语言时,传递出的作家对语言的挽留与挽救的立场和态度,而并非简单的“小说的艺术就是语言的艺术”所能概括。

此外,《民谣》这本长篇小说创作的一个典型特点,就是王尧对于结构的创新,全书分为四卷和杂篇、外篇。除了故事、细节、意象外,对语言和结构的摸索是王尧创作的重点。其中的外篇,是对作品中的一位出场人物杨老师未完成的短篇小说《向着太阳》的接续创作。

《民谣》中,王尧作为批评家的视角为作品着色不少。对此,王尧并不回避,“批评家或学者写作小说,如果他能够在理念之外,找到自己的审美方式,他所有的资源将会提升他的写作境界。”

纷繁碎片所构成的完整性

事实上,即便有了温情书写的一次次接洽,《民谣》对于普通读者来说并不是一部非常容易进入的小说。王尧在写作上对大记忆与小记忆的不断整合,不免会让读者在阅读初期产生一种模糊感和遥远感。不过,随着故事的展开,一些真实的情感直抵人心。作品中的隐喻,有的随着故事解开,有的则永远是吸引人的秘密。

“我想做的是,尽可能完整甚至是完美地呈现这些碎片和它的整体性。这样一种安排情节和细节的方式,无疑给阅读带来了难题。”而正是这种破碎,真实传递出了作者的思考。

《民谣》中各个角色的人生轨迹,也促使“我”不断思索,实现精神的成长。王二大队长、外公、胡鹤义、勇于改变自己的生活,却都失败了。但幸运的是,14岁的少年在目睹这一切后,并没有太过于失落,而是有着自己的想法。虽然《民谣》主体部分结尾于“我”的16岁,但整本书中却有少年到中年的多重视角,以及学生到知识分子的多种身份转换,由此也呈现出了更为丰富的思考。

当过往的时光化为云烟,有一些情感镌刻在了记忆的原点。小说名为《民谣》,但所谈论的并不是歌曲和旋律,而是这段时光本身,恰似一段悠扬的民谣。有一些人和事远去了,但少年的我们,永远在其中奔跑。